关于《龙泉市八都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

的起草说明

现就《龙泉市八都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制定文件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乡镇规划是“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基础单元，直接承接县级规划要求，确保国家战略在基层落地。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并监督实施的意见》及国省市县各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等文件要求，对八都镇行政辖区范围内国土空间的保护、开发、利用、修复作出的总体部署与具体安排，进一步优化生态、生产、生活空间布局，更好与重大项目和生产力要素布局相匹配，支撑和引领高质量发展，加快编制《龙泉市八都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至关重要，且具备较高程度的可行性。

1. 起草依据

1.《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2.《丽水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3.《龙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4.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

1. 起草过程

2024年下半年，八都镇及设计单位对八都目前的国土空间情况进行了实地调研，并多次召开工作会议，对《龙泉市八都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编制内容进行交流。

2025年2月20日，八都镇召开专题会议，听取设计单位关于《龙泉市八都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征求意见稿）的汇报，要求要强化统筹，将规划编制与发展轴项目谋划相结合；要细化内容，分条线逐项核对规划编制和调整内容。

四、拟确定的主要内容

（一）总则：包括规划定位、指导思想、规划依据、规划范围、规划期限、规划效力等。

（二）现状基础与趋势挑战：包括1.现状基础与本底：自然地理格局、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现状、自然资源禀赋、社会经济发展现状、城乡建设现状、发展趋势、主要问题与机遇、主要规划策略；2.上位规划要求：上位总规传导要求、专项规划衔接要求。

（三）目标指标与总体格局：包括1.目标定位：总体定位、规划目标；2.规模与指标：人口规模、建设用地规模、指标体系；3.空间结构与镇村体系：区域协同、国土空间总体格局、镇村体系与村庄分类。

（四）空间控制线落实：包括1.三条基本控制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2.城市重要控制线：城市蓝线、城市绿线、城市黄线、城市橙线、工业用地控制线；3.其它空间控制线：粮食安全控制线、生态环境控制线、基础设施控制线、灾害防治控制线。

（五）用途分区规划：包括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其他保护利用区。

（六）用地布局规划：包括1.农用地布局：耕地保护、园地、农业设施建设用地；2.生态用地布局：林地、湿地和陆地水域；3.城镇建设用地布局：城镇建设用地、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工业和仓储用地；4.村庄建设用地：村庄建设边界划定、村庄建设用地布局、乡村产业用地布局；5.其他建设用地：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采矿用地、特殊用地。

（七）历史文化保护与景观风貌：包括1.历史文化保护：历史文化遗传保护；2.城乡绿地系统：城乡公园体系、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绿色廊道；3.景观风貌引导：特色风貌引导；4.旅游设施布局：全域旅游发展。

（八）自然资源保护利用：包括森林资源保护利用、湿地资源保护利用、水资源保护利用、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九）支撑体系与安全保障：包括1.综合交通规划：对外交通规划、城镇村道路体系规划、公共交通体系规划、停车系统规划；2.市政设施规划：给水工程规划、排水工程规划、能源工程规划、信息工程规划、燃气工程规划、环卫工程规划、水利设施规划；3.国土空间安全与防灾减灾：消防规划、防洪排涝规划、抗震防灾规划、地质灾害防治规划、人防工程规划、安全卫生防疫规划。

（十）国土综合整治与修复：包括农业空间综合整治与修复、生态空间综合整治与修复、城镇空间综合整治与修复。

（十一）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包括1.详细规划传导：“通则式”村庄规划的管理规定、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分、详细规划编制单元控制要求；2.规划分期实施：近期重大项目和工程；3.规划实施保障：强化数字化管理、建立规划定期体检评估和修改机制、完善规划监督机制。

（十二）相关附表及法定图集。